



二 零 零 五 年
中 期 報 告



中國糧油國際有限公司
COFC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3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	4
綜合資產負債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寧高寧先生 (主席)
劉福春先生 (副主席)
于廣泉先生 (董事總經理)
薛國平先生
劉永福先生
吳恩良先生
曲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祈立德先生 (Mr. Stephen Edward Clark)
陳文裘先生
袁天凡先生

核數委員會

陳文裘先生 (委員會主席)
祈立德先生
袁天凡先生

薪酬委員會

袁天凡先生 (委員會主席)
祈立德先生
于廣泉先生

公司秘書

廖潔儀女士

律師

的近律師行
卓黃紀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荷蘭商業銀行
荷蘭合作銀行
瑞士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鵬利中心
33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廣進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簡明中期報表

中國糧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報告，連同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本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2	7,860,282	7,470,432
銷售成本		(7,005,462)	(6,923,219)
毛利		854,820	547,213
其他收入		69,581	69,599
分銷成本		(448,881)	(304,216)
行政支出		(132,937)	(102,256)
其他經營支出淨額		(8,033)	(14,485)
經營溢利	2, 3	334,550	195,855
融資成本		(54,401)	(40,86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	28,639	976
除稅前溢利		308,788	155,968
稅項	5	(86,375)	(40,473)
除稅後溢利		222,413	115,495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18,432)	2,65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03,981	118,147
本公司股東應佔中期股息		76,493	48,496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中期股息		4.35港仙	2.76港仙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6	11.6港仙	6.7港仙
攤薄		11.6港仙	6.7港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總權益		4,312,985	4,135,027
以往年度調整：	1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重新分類少數股東權益		878,335	718,330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平值重列金融工具		(2,313)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重列承前之負商譽		13,032	—
重列結餘		5,202,039	4,853,357
應佔本公司股東權益			
發行股份，包括股份溢價	11, 12	4,919	13,695
僱員購股權之資本儲備增加	12	9,805	2,579
折算海外實體財務報告之匯兌差額	12	580	(1,930)
未於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淨額		15,304	14,344
期間溢利淨額		203,981	118,147
股息		(65,766)	(87,855)
		153,519	44,636
應佔少數股東權益			
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增加		—	30,000
支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1,923)	(2,261)
期間溢利(虧損)淨額		18,432	(2,652)
		16,509	25,087
於六月三十日之總權益		5,372,067	4,923,080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及重列)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128,834	3,009,744
商譽		489,905	499,5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56,992	429,397
長期投資		33,411	33,902
土地租賃溢價		181,745	161,734
遞延稅項資產		5,893	6,725
生物資產		33,623	33,623
非流動資產總值		4,330,403	4,174,685
流動資產			
存貨		2,585,852	1,772,988
應收賬款	8	628,732	959,128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056,161	697,965
土地租賃溢價		4,826	4,557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14	52,366	84,133
關連公司欠款	14	102,738	3,142
最終控股公司欠款	14	36,934	6,899
預付稅項		6,905	3,118
其他投資		180,552	311,670
現金及現金等值		1,760,601	1,104,813
流動資產總值		6,415,667	4,948,413
資產總值		10,746,070	9,123,09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	461,548	439,79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874,331	661,792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	6,619	50,178
欠直系控股公司款項	14	705	705
欠關連公司款項	14	207,419	45,780
欠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14	—	2,068
應付稅項		33,616	43,901
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0(a)	3,690,457	2,578,766
流動負債總值		5,274,695	3,822,984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及重列)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0(a)	31,557	31,557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墊款	10(b)	62,649	61,625
遞延稅項負債		5,102	4,893
非流動負債總值		99,308	98,075
負債總值		5,374,003	3,921,059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總權益		894,844	878,335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	175,845	175,710
儲備	12	4,301,378	4,082,228
擬派末期股息		—	65,766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4,477,223	4,323,704
負債及權益總值		10,746,070	9,123,098
流動資產淨值		1,140,972	1,125,42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471,375	5,300,114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76,623)	424,1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2,759)	(372,134)
未計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99,382)	52,01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051,868	38,177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	752,486	90,19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05,615	1,078,108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758,101	1,168,301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21,676	597,024
存入時原於三個月內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636,425	571,277
	1,758,101	1,168,301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1. 編製基準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曾承諾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將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接軌。因此，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於各重大方面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重新計算若干金融工具、投資物業及生物資產外，中期賬目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本集團已採納所有適用於其業務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文載列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中期賬目之若干比較數字亦已根據有關規定重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動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之變更及錯誤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	政府援助之會計處理及政府資助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6號	退休福利計劃之會計及申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方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	所得稅－收回重估之非折舊資產

(a)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該項採納導致有關確認、計量、不再確認及披露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本集團之投資分為長期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上計入為成本減攤銷和減值)及其他投資(在結算日按公平值列賬)。附帶衍生工具以增加回報之銀行存款按銀行存款處理，並按成本列賬。於結算日本集團所訂立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未來商品合約不會在資產負債表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 投資項目已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長期投資」)、按公平值列帳並將其變動記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其他投資」)及貸款和應收款項(包括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值)。投資項目是按開始時持有之目的而分類。就附帶衍生工具以增加回報之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而言，若該等衍生工具之經濟特徵及風險與相關證券及銀行存款沒有密切關係，則所有此等債務證券、銀行存款及內在衍生工具歸類為其他資產，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a)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續)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續)

- 所有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成本指給予代價之公平值加上與該投資有關之收購費用。初步確認後，其他投資按公平值重新計算，公平值之變動計入損益表。長期投資按公平值重新計算，由公平值之變動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 本集團訂立之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於資產負債表列帳並將其變動記入損益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條文如下：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在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確認所有衍生工具，並就此調整保留溢利；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把所有投資重新計入為長期投資、其他投資和貸款及應收款項；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新計算該等應按公平值計算及應按攤銷成本計算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並就此調整保留溢利。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該項採納導致有關本公司僱員購股權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於該項採納前，僱員購股權計劃並不構成損益表之開支。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後，僱員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在有關歸屬期內於損益表中攤銷為開支，並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中之資本儲備確認相關增幅。倘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則有關資本儲備連同行使價轉移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購股權失效或未獲行使，則有關資本儲備直接轉移至保留溢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已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而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所有僱員購股權而獲追溯應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 (a)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該項採納導致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於以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正商譽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或由二零零一年十月開始之管理合約10年期間按直線法攤銷，並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本集團不再攤銷正商譽。該項商譽於每年包括其最初確認年份以及當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當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生產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值時確認減值虧損。同時，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倘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資產淨值之公平值超過付出之代價時(即根據過往之會計政策識別為「負商譽」之金額)，此超出之金額隨即於產生時於損益表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條文規定本集團須沖銷累計攤銷及相應正商譽成本，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不再確認負商譽並就此調整保留溢利。

- (b) 會計政策變動之重大影響概述如下：

(I) 綜合損益表之比較數字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如先 前所呈報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40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香港	香港	如重列 千港元
				準則第32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千港元	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120,726	-	-	-	(2,579)	-	118,147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b) 會計政策變動之重大影響概述如下：(續)

(II) 綜合股本變動報表之比較數字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如先 前所呈報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40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千港元	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千港元	如重列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之總權益								
權益增加/(減少)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中								
僱員購股權之資本儲備	-	-	-	-	-	1,618	-	1,618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2,183	-	-	(2,183)	-	-	-	-
保留溢利	911,396	-	-	2,183	-	(1,618)	-	911,961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權益之中	-	718,330	-	-	-	-	-	718,330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乃指於回顧期內售出貨品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發票值淨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業務分類劃分的未經審核分類收益及未經審核分類業績，及按地區分類劃分的未經審核分類收益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類

	食用油、 豆粉及相關產品		麵類		糖漿		貝昂		麵粉製造		公司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5,291,829	5,102,407	775,337	522,145	89,284	106,479	1,405,971	1,475,218	297,861	264,103	-	-	7,860,282	7,470,432
分類業績	53,712	(12,145)	149,072	113,324	8,816	14,600	117,179	71,346	4,583	4,842	(8,189)	(7,162)	325,173	184,805
利息及股息收入														10,077
未分配收益及支出淨額														(700)
經營溢利														334,550
發展成本														(54,401)
聯營公司業績	28,639	976												28,639
附屬溢利														308,788
														155,968

(b) 地區分類

	香港		中國其他地方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74,328	440,174	7,585,954	7,030,258	7,860,282	7,470,432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7,005,462	6,923,219
存貨撥備撥回	—	(1,609)
折舊	107,841	91,590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585	1,110
長期投資攤銷	700	700
商譽攤銷	—	19,870
確認為收入之負商譽	—	(1,700)
商譽減值	9,655	—
出售其他投資收益	—	(920)
一項非上市長期投資及上市股票之股息	(12)	(2,696)
租金收入淨額	(6,384)	(2,435)
利息收入	(10,065)	(9,054)
呆賬撥備撥回	—	(88)

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1,573	71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支出)／抵免	(2,934)	905
	28,639	976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回顧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二零零四年: 17.5%)計算。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現行利得稅：		
— 香港	1,628	1,340
— 中國其他地方	83,706	37,769
遞延稅項	1,041	1,364
	86,375	40,473

6.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基準計算：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重列)
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溢利淨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03,981,000	118,147,000

17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	股份數目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回顧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758,054,670	1,751,044,556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假設回顧期內被視為行使所有 尚未行使購股權後以無償方式發行	6,134,015	4,761,244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764,188,685	1,755,805,800

7. 添置固定資產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動用約249,76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91,618,000港元)添置固定資產。

8. 應收賬款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結餘之賬齡如下：		
六個月內	622,175	933,336
七個月後至十二個月內	7,322	24,731
一年後至兩年內	684	3,638
超過兩年	21,933	20,805
	652,114	982,510
減：呆賬撥備	(23,382)	(23,382)
	628,732	959,128

應收賬款一般數期為30至90日，於無法悉數收回款項時以原本票據金額減呆賬撥備確認及入賬。壞賬則於產生時撇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賬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六個月內	401,068	423,744
七個月後至十二個月內	57,194	4,850
一年後至兩年內	2,005	9,248
超過兩年	1,281	1,952
	461,548	439,794

10. 借貸

(a)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334,220	57,830
無抵押	2,757,305	2,073,778
	3,091,525	2,131,608
其他貸款：		
無抵押	630,489	478,715
	3,722,014	2,610,323
須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到期或按通知償還	3,067,940	2,108,023
第二年	—	—
第三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3,585	23,585
	3,091,525	2,131,608
須償還其他貸款：		
一年內到期或按通知償還	622,517	470,743
第二年	—	—
第三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972	7,972
	630,489	478,715
	3,722,014	2,610,323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分	(3,690,457)	(2,578,766)
非流動部分	31,557	31,557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借貸(續)

(a)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續)

銀行貸款年息率由3.00%至5.04%(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息2.57%至6.34%)。

其他貸款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除622,51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743,000港元)之若干貸款的年息率為4.49%至5.58%(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息2.31%至5.58%)外,餘額並無抵押及免息。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部分無抵押銀行貸款252,86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465,000港元)由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作擔保。

(b)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屬資本性質。餘額乃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1. 股本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757,099,974	175,710
按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350,000	135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758,449,974	175,845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儲備－未經審核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僱員 購股權之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過往呈報	2,771,258	134,267	2,183	117,972	—	2,411	1,043,418	4,071,509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 —金融工具(附註1)	—	—	—	—	—	—	(2,313)	(2,313)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投資物業(附註1)	—	—	(2,183)	—	—	—	2,183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2號 —僱員購股權計畫之 員工費用(附註1)	—	—	—	—	13,132	—	(13,132)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 —負商譽(附註1)	—	—	—	—	—	—	13,032	13,032
重列	2,771,258	134,267	—	117,972	13,132	2,411	1,043,188	4,082,228
按購股權計畫發行股份	4,784	—	—	—	—	—	—	4,784
期內溢利	—	—	—	—	—	—	203,981	203,981
僱員購股權計畫之 員工費用	—	—	—	—	9,805	—	—	9,805
保留溢利轉撥	—	—	—	26,573	—	—	(26,573)	—
外匯調整	—	—	—	—	—	580	—	580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2,776,042	134,267	—	144,545	22,937	2,991	1,220,596	4,301,378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儲備－未經審核(續)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僱員 購股權之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過往呈報	2,758,564	134,267	2,183	64,038	—	2,499	911,396	3,872,947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 投資物業 (附註1)	—	—	(2,183)	—	—	—	2,183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2號 — 僱員購股權計畫之 員工費用 (附註1)	—	—	—	—	1,618	—	(1,618)	—
重列	2,758,564	134,267	—	64,038	1,618	2,499	911,961	3,872,947
按購股權計畫發行股份	12,694	—	—	—	—	—	—	12,694
期內溢利	—	—	—	—	—	—	118,147	118,147
僱員購股權計畫之 員工費用	—	—	—	—	2,579	—	—	2,579
保留溢利轉撥	—	846	—	42,532	—	934	(44,312)	—
外匯調整	—	—	—	—	—	(1,930)	—	(1,930)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2,771,258	135,113	—	106,570	4,197	1,503	985,796	4,004,437

13.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353,19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131,000港元)之香港境外固定資產作抵押。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及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中期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a)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及重列)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與同系附屬公司交易：			
銷售貨品*	(i)	205,996	152,271
購買貨品*	(i)	145,712	47,151
已付經營租約租金支出**	(i)	3,983	3,127
已付利息支出**	(ii)	10,438	7,512
與最終控股公司交易：			
銷售貨品*	(i)	50,925	134,323
購買貨品*	(i)	36,306	103,369
已付專利權	(i)	11,586	7,560
管理費收入*	(i)	21,459	12,800
已付管理費**	(i)	3,968	4,435
已付利息支出*	(ii)	—	172
與有關連公司交易：			
銷售貨品*	(i)	294	—
購買貨品*	(i)	3,670,996	3,425,145
已付加工及服務費*	(i)	—	2,365
與聯營公司交易：			
銷售貨品*	(i)	27,327	13,057
購買貨品*	(i)	—	22,712
加工費用支出	(i)	9,021	—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交易：			
銷售貨品*	(i)	—	104,553
購買貨品*	(i)	—	951,883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等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 根據上市規則，該等關連交易之若干金額亦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及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按現行市價(倘並無市價可供參考，則按成本加某一溢利百分率比計算)進行。
 - (ii) 就最終控股公司及其實益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中糧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糧財務」)之貸款產生之利息開支按年息率4.49厘至5.58厘計息。該等貸款無抵押，其中622,517,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 (b) 除上述關連交易外，由COFCO Oils & Fats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向其下其他附屬公司買賣食用油及油類相關產品及轉售大豆之總值約為122,242,000港元。該等交易在綜合賬目時已對銷，但根據上市規則仍構成關連交易。
- (c) 除最終控股公司及中糧財務之貸款630,48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8,715,000港元)(條款詳述於財務報告附註10)外，同系附屬公司、控股公司、關連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餘額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d) 根據本集團與一名關連人士訂立之若干許可協議，本集團之食用油、豆粕及相關產品業務獲授獨家權利使用若干商標。回顧期內及過去年度，有關許可費獲關連人士豁免支付。

15.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150,355	52,652

16. 中期報表之批准

中期報表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由董事會批准。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理層論析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的綜合營業額為7,860,28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股東應佔溢利為203,98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3%。在回顧期內之每股基本溢利為11.6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6.7港仙（重列後），上升73%。

本集團目前擁有五項具規模之食品相關核心業務，分別為食用油、豆粕及相關產品、酒類、糖果、麵粉製造及貿易。

各項核心業務在回顧期內的業績表現及本集團其他有關資料列示如下：

食用油、豆粕及相關產品

回顧期內，由於第一季度的大豆價格一直在較低位置徘徊，而第一季度亦是國內對豆粕及豆油的傳統需求淡季，本業務在供需平衡的情況下，表現理想，本集團亦因此初步將本年度本業務的盈利目標設定在大豆供需相對平衡而價格亦相對理想的2003年水平。

然而，從第二季度中期開始，南美和北美天氣、北美銹菌散佈等不利大豆收成的消息影響著大豆價格，以致大豆價格急漲。與此同時，國內的豆粕價格及大豆油價又因為第二季度是傳統的需求淡季、零零星星的禽流感個案及豆粕和豆油供應過剩而疲弱乏力，造成價格下跌。這種國際大豆價格上升而國內豆粕價格及大豆油價下跌的情況使國內業界的成本壓力倍增，大大影響該業務第二季度的業績表現。

儘管如此，憑藉自身實力和有效的應對措施，相比去年同期，此業務的業績表現還是大有增長的。營業額錄得5,291,829,000港元，佔總營業額的67.3%。豆粕銷量1,644,704噸，比去年同期上升了36%，食用散油銷量566,127噸，比去年同期上升37%，小包裝食用油銷量211,412噸，比去年同期上升25%。

2004年上半年中國油脂行業遭遇歷史僅見的惡劣經營環境，2005年上半年大豆價格仍欠平穩。隨著大豆價格的理性回歸以及其他不利因素的消除，市場在逐漸恢復正常。但是中國油脂行業榨油產能過剩，中國身為大豆需求大國卻未能主動掌控國際大豆價格，這對業界來說仍是很大的挑戰。這同時預示，中國的油脂行業有待於進行整合，增強競爭能力，促進行業的健康發展。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為了改善整體業務的盈利水平，近年，本集團一直加強發展「福臨門」小包裝油。憑藉品牌優勢和促銷力度的加大，「福臨門」小包裝油繼續保持20%以上的增長，市場地位鞏固。此外，本集團亦著力發展其他毛利率相對大豆油高的新品種小包裝食用油，例如花生油、葵花籽油及紅花籽油等。縱觀回顧期內，小包裝食用油的銷量不斷上升，這是持續的產品結構調整和消費品品牌戰略驅動的結果。

酒類

本集團的酒類業務主要為在中國從事「長城」葡萄酒的生產及銷售，擁有從葡萄園到釀酒到銷售的完整產業鏈。回顧期內，「長城」葡萄酒的營業額為775,337,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大幅上升48%，佔總營業額9.9%，表現令人鼓舞。

作為中國葡萄酒的主要品牌之一，「長城」葡萄酒一直穩居中國全汁（干型）葡萄酒市場的領導位置。回顧期內，營業額增長迅速。這在很大程度上得益於「長城」葡萄酒的品牌效應。市場對葡萄酒的需求持續增長，同時本集團三間葡萄酒廠的採購、銷售、管理及品牌整合也繼續發生作用，整合對沙城葡萄酒廠的經營效率改善尤為顯著。本集團各葡萄酒廠在發揮各自優勢的同時，正在實現統一的生產管理、市場渠道及品牌形象，以取得協同效應，拓寬消費者的購買空間，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本集團將致力於高端葡萄酒的發展。本集團會繼續調整產品結構，優化產品組合，在進一步維護及加強推廣「長城」品牌的基礎上，發展高端葡萄酒市場。酒庄的興建標誌著長城葡萄酒向更高台階邁進。高端葡萄酒的進一步發展，不僅能夠提高長城葡萄酒的盈利能力，亦有助於品牌的提升和市場地位的提高。

本集團在注重內部成長的同時，亦會積極地探討和尋找外部增長的機會，為酒類業務的發展拓展更為廣闊的空間。

糖果

本業務以「金帝」品牌在國內生產和分銷糖果及巧克力產品。回顧期內，本業務錄得營業額89,284,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6%，佔總營業額1.1%。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儘管國內整體巧克力市場的有機增長升幅可觀，但市場規模相對較小，而銷售多以節日期間為主。回顧期內，此業務營業額下降，主要原因之一是因為巧克力的傳統銷售旺季—中國春節假期和西方情人節—時間重疊，相當於少了一次促銷活動的絕佳機會。與去年情人節前後期間巧克力銷售額比較，今年減少了1038萬港元。

此外，為了提升盈利及供貨效率，本集團在北京和上海的中型以上銷售點取消了原來的經銷商代理制，採取了直接供貨方式，營業額因而有所減少。但是，毛利率卻因而得到顯著改善。本集團相信這種營業額減少是改進經銷方式過程中出現的必然現象，也是暫時的，從長遠看，對業務發展是有利的。

國內休閒食品市場潛力巨大，消費前景可觀，本集團將在控制成本的同時，積極加大市場推廣的力度，在產品包裝及除巧克力以外的其他糖果等新產品研發上投放資源，以多品牌策略擴展高檔糖果巧克力市場，加大市場佔有率。同時，本公司亦會爭取機會，通過收購兼併等方式進行外部擴張。

麵粉製造

回顧期內，麵粉製造業務錄得營業額297,861,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3%，佔總營業額的3.8%。

國內麵粉行業的特點是市場分散、規模龐大、消費區域廣泛。同時，行業亦面臨產能過剩的問題，正逐步走向整合。本集團擁有區域性的知名品牌，除了培育品牌，提升品牌知名度，致力使這些品牌發展為全國品牌以外，本集團亦會繼續提高高檔麵粉的產銷比例，以提升綜合毛利率水平。

為了進一步改善盈利狀況，本集團將努力開發新產品及下游產品，加強成本控制及產品管理以及擴大麵粉銷售網絡。此外，本集團將加強採購、生產、銷售各環節的管理和銜接，提高麵粉製造工廠之間的協同效應。

貿易

本集團過往一直從事食品、糧穀及動物飼料等國內貿易及進出口國際貿易業務。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經營大米、大豆、紅小豆、糖及水果蔬菜等以背對背為主之大宗商品貿易及進料加工貿易業務。此外，本集團亦提供食品貿易代理服務，賺取佣金收入。貿易業務的比例大約87%為出口，12%為進口，餘下的1%則是國內貿易。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回顧期內，進口產品減少，貿易業務綜合營業額錄得1,405,971,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下降4.7%，佔總營業額的17.9%，但盈利較去年同期顯著增加。

自2004年起，中國糧食產量恢復增長，大米出口增加。回顧期內，本集團出口的大米產品中，高毛利率的粳米品種比重大幅上升，大米出口業務的毛利率顯著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貿易業務亦因而受惠。

面對不斷變化的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在貿易渠道及商品上開闢新思路，相信憑著本集團多元化貿易業務模式，歷經五十餘年的豐富食品貿易經驗和成熟的國際貿易網絡以及完善和嚴謹的貿易風險管理制度，有關的貿易業務仍能為本集團帶來可觀及穩定之經營溢利貢獻。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穩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股東權益為4,477,223,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後之金額增長3.6%。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760,60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4,813,000港元（重列後））。本集團之淨流動資產值約為1,140,97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5,429,000港元（重列後））。

根據上文所述及現時可供本集團使用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融資額度，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清還債務，及為其日常業務及資本開支提供足夠資金。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本集團之交易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算，故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之匯率風險不大。本集團認為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實施之新人民幣匯率管理機制對其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並無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資本結構

於回顧期內，由於本公司一位執行董事行使購股權，使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加1,350,000股股份。除此以外，本公司之股本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變動。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除若干銀行、本公司附屬公司部份少數股東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糧油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中糧公司」）及中糧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貸款合共3,784,66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1,948,000港元）外，本集團並無重大借貸。於回顧期內，所有本集團銀行借貸均為計息貸款，利率為年率3.00%至5.04%（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至6.34%），其他借貸則為免息貸款或以年利率4.49%至5.58%（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至5.58%）計息。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4,477,22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3,704,000港元（重列後），淨借貸（不包括屬資本性質之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之總借貸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961,41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5,510,000港元）。根據上文所述，本集團之槓桿比率約43.8%（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重列後））。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353,19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131,000港元）之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國內及香港共有僱員約6,911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7人）。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表現、經驗及現時市場薪酬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在職及專業訓練予員工。本集團透過豁免強制性公積金職業退休計劃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其本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並為中國國內員工提供類似計劃。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本集團二零零四年年報內。

本公司已設立購股權計劃（「計劃」），依據其個別表現，獎勵本集團合資格員工（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位執行董事因行使購股權而獲發1,350,000股股份，另外，共有8,150,000股購股權失效。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尚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合共為58,074,000股。

授出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十二個月期屆滿後四年內任何時間行使。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合資格僱員。

計劃的其他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於本中期報告內作出適當披露。

本集團架構之變動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架構概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展望

總的來說，於回顧期內，除了食用油、豆粕及相關產品業務因市場原因導致盈利未達預期，以及巧克力業務因節日重疊及更改銷售模式而致盈利暫時下降以外，其他業務諸如酒類和貿易都有理想表現。

人民幣的升值引起大家的關注。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和經營大部分以人民幣計算，佔營業額比例最重的大豆業務主要原料為進口大豆，而出口比例較大的貿易業務主要以背對背形式經營，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的影響是正面的，對經營是有利的。

本集團會著力進行各業務戰略的研究和深化，並以此推動產品、品牌、營銷、服務等各項戰略的提升，進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務求使各業務有更大發展，為公司及其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和希望，憑借積極進取的精神和有效的措施，本集團一定會加速發展，向中國食品行業品牌領袖公司的目標邁進。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中期股息4.35港仙(二零零四年：2.76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五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上述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廣進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8及9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a) 於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總數

董事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總數	權益合計佔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 百分比(%)*
劉福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50,000 ¹		9,900,000	0.56
	實益擁有人	8,550,000 ²			
于廣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7,000 ¹		5,817,000	0.33
	實益擁有人	5,700,000 ²			
薛國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900,000 ¹		6,600,000	0.38
	實益擁有人	5,700,000 ²			
劉永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900,000 ¹		6,600,000	0.38
	實益擁有人	5,700,000 ²			
吳恩良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00,000 ²		1,900,000	0.11
曲喆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5,000 ¹		775,000	0.04
	實益擁有人	670,000 ²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1)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根據股本衍生工具如用作認購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或可換股債券除外)。
 - (2) 根據本公司一項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購股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 *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758,449,974股)加以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其他好倉。

(b) 於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淡倉總數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藉以鼓勵及回饋對本集團之成功經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計劃已就若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修訂作出相應修訂。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根據計劃，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獲授之購股權，於回顧期期初及期終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¹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² 港元	緊接行使日 期前本公司 股份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董事									
劉福春先生	4,050,000	-	-	-	4,050,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4,500,000	-	-	-	4,50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8,550,000	-	-	-	8,550,000				
于廣泉先生	2,700,000	-	-	-	2,700,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3,000,000	-	-	-	3,00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5,700,000	-	-	-	5,700,000				
薛國平先生	2,700,000	-	-	-	2,700,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3,000,000	-	-	-	3,00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5,700,000	-	-	-	5,700,000				
劉永福先生	2,700,000	-	-	-	2,700,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3,000,000	-	-	-	3,00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5,700,000	-	-	-	5,700,000				
吳恩良先生	900,000	-	-	-	900,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1,000,000	-	-	-	1,00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1,900,000	-	-	-	1,900,000				
曲吉青先生	320,000	-	-	-	320,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350,000	-	-	-	35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670,000	-	-	-	670,000				
周明臣先生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四日辭任)	4,500,000	-	(1,350,000)	(3,150,000)#	-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4.075
	5,000,000	-	-	(5,000,000)#	-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9,500,000	-	(1,350,000)	(8,150,000)	-				
其他僱員									
合計	1,000,000	-	-	-	1,000,000	3.10.2001	3.10.2002至2.10.2006	1,370	-
	13,984,000	-	-	-	13,984,000	10.9.2003	10.9.2004至9.9.2008	3,644	-
	14,870,000	-	-	-	14,870,000	20.8.2004	20.8.2005至19.8.2009	3,050	-
	29,854,000	-	-	-	29,854,000				
	67,574,000	-	(1,350,000)	(8,150,000)	58,074,000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1) 購股權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日止。
 - (2) 股權行使價可按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類似變動予以調整。
- #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授予周明臣先生之購股權，當中30%已於其辭任董事之日(即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四日)後一個月內行使，而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日授出之剩餘購股權已於其辭任之日計起一個月後失效。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總額

本公司得悉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股東持有以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主要股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附註	權益合計佔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 百分比(%)*
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 (「Wide Smart」)	實益擁有人	1,054,810,949	(1)	59.985
COFCO (BVI) No. 108 Limited (「COFCO BVI」)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	(1)	7.962
中國糧油食品集團 (香港)有限公司 (「中糧香港」)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10,138,000 1,194,810,949	(1) (1) & (2)	0.577 67.947
中糧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204,948,949	(1) & (3)	68.523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1)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 (2) 中糧香港被視為於Wide Smart及COFCO BVI所持共1,194,810,94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糧香港有權於Wide Smart和COFCO BVI之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
 - (3) 中糧公司被視為於Wide Smart、COFCO BVI及中糧香港所持共1,204,948,94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糧公司有權於Wide Smart、COFCO BVI及中糧香港之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或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
- *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758,449,974股)加以調整。

(b)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總額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得悉任何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除上述主要股東以外有任何人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記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惟分別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任期、董事輪值退任以及董事會及委員會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等方面偏離常規守則A.4.1項、A.4.2項及E.1.2項守則條文。

第A.4.1條守則條文

根據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應設特定委任年期並須重選。

本公司之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設特定委任年期，此點偏離第A.4.1條守則條文。然而，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之全體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份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水平並不較常規守則之要求寬鬆。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第A.4.2條守則條文

根據第A.4.2條守則條文，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而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的董事）每三年須最少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先前的章程細則，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聯席董事總經理均無須輪值退任，於釐定董事退任人數時亦無須計算在內。此點偏離第A.4.2條守則條文。為符合守則條文，本公司章程細則之有關修訂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及獲股東批准通過。本公司所有董事現均須輪值退任。

第E.1.2條守則條文

根據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時由其正式委任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因處理對本公司業務重要的其他事務，因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因私人理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辭任，而有關空缺尚未填補。其他審核委員會成員亦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常規守則規定更新了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審閱本公司中期及年度報告及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實務，並就編撰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報表討論相關之審核、內部監控和財務報告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常規守則之規定設立具備明確書面職權範圍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執行董事所組成。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各位股東致謝，感謝他們的不斷支持，並對全體員工的努力和勤奮致以真誠感激。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于廣泉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